A

对政协盂县第十届委员会三次会议第24号提案的答复

贺怀杰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关于做好加工型马铃薯种植基地管理工作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马铃薯种植方面，盂县高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在相关专家的指导下制定了加工型马铃薯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其中包含种植技术方案、生产经营计划，聘请第三方专业种植团队进行种植和田间管理。县农业农村局产业股对项目管理资料等进行指导，农技中心工作人员提供技术指导。

二、品种选择方面，东梁乡主要种植大西洋、大白花等适宜本地种植的常规品种，此外实验种植了七十多个其他品种，便于筛选耐寒、耐旱、抗涝、抗病虫害等的优良品种。病虫害防治方面，市、县农技中心相关技术人员、县农业农村局产业股工作人员定期查看马铃薯生长情况，对病虫等灾害早研判、早预防，积极避免马铃薯产量因灾受损。在销售方面，已与阳泉三来食品有限公司达成原料薯供应合作意向，订单价格需根据市场进一步确认。

三、项目流转土地已签订流转协议，明确流转地块位置及面积，同时，安排乡农业公司、合作社等负责现场看护和管理，尽量避免日后流转土地或经营权发生变更时引发地界争议。

四、盂县高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流转农户土地运营，被流转方负责现场看护和管理，乡镇农业公司（合作社）协调召集切种及耕种收期间的人员，费用由高宸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承担。

市、县高度重视加工型马铃薯种植基地项目，积极采取各种措施，确保项目区马铃薯增产增效。

感谢您对我局工作的关心，希望继续对“三农”工作给予支持。

领导签字： 承办单位（盖章）

承办人姓名：韩鑫

联系电话：03538082160

2023年6月27日